

#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建设实施办法

课程学习在研究生成长成才中具有基础性作用，加强课程建设，提高课程质量，是当前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重要任务。根据《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》（教研〔2013〕1号）和《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》（教研〔2014〕5号）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各学科（专业类别）《博士、硕士学位基本要求》作为课程体系设计的根本依据，以“加强基础、提升能力、突出前沿、引导创新”为总体要求，改革和完善研究生课程结构，设计并优化研究生课程体系，提升研究生自主学习、独立思考和批判性创新思维能力。

## 二、建设内容

### （一）课程体系

- 1.学校公共课程。包括思想政治课、外语课、荣誉课程等。
- 2.专业基础课程。按一级学科设置，一般不超过5门，目的在于夯实研究生学科基本知识，训练其掌握研究方法。
- 3.专业方向课程。针对研究生自身特点和学科要求向深度、广度发展设置的课程，目的在于完善知识结构、激发研究生学习兴趣、拓宽研究生科研视野。
- 4.专业选修课程。根据“多课程、少课时”的原则，基于研

究生未来从业的要求和个人兴趣、特长设置课程。

## （二）重点建设课程

1.荣誉课程。以知名教授领衔的团队为主体，开发荣誉课程。学术学位硕士生须选修 1 个学分的荣誉课程。

2.交叉学科课程。建设跨院系、跨学科的交叉学科课程，鼓励跨学科及与企业联合开发高质量课程。

3.国际化课程。开展双语教学课程和全外语教学课程建设，加强研究生对国际前沿理论和科研成果的学习。

4.精短课程。着眼具有国内外先进水平、重大学术价值和学科研究前沿领域，开设反映国内外科学技术最新研究成果的精短课程。精短课程一般为 16 学时（1 学分），学术学位研究生至少选修 1 个学分的精短课程。

5.方法课程。根据论文撰写需要，开设相应的方法课程。各专业学位研究生学院应开设行动研究、个案研究或叙事研究等符合专业学位研究生特点的方法课程。

6.主文献研读课程。学术学位研究生以主文献为主，包括经典文献、主流文献、前沿文献和特色文献。专业学位研究生以经典案例为主，案例要具有真实性、前瞻性、时效性、典型性和创新性等特征。

7.论文写作指导课程。加强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教育，把论文写作指导课程作为必修课纳入研究生培养环节。

## （三）课程教学管理

1.任课教师应按照课程设置要求、针对选课研究生特点认真

制订课程教学进度表。任课教师在课程结束后，需要重新修订和完善课程教学进度表。

2.完善课程教学进度表审批机制。学院应明确课程教学进度表制定和审核要求。审核通过的课程教学进度表，应在开学第三周向研究生公布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研究生院备案。课程教学进度表将作为研究生选课、开展教学检查和教学评价的重要依据。

3.严格课程教学管理。已确定开设的研究生课程，不得随意替换任课教师和变更课程教学进度表中关于学时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考核安排的规定。教学管理依据《西北师范大学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》执行。

4.完善课程教学评价监督体系。由教学质量监控处对研究生教学活动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。

#### （四）选课管理

1.形成开放、灵活的选课机制。跨院（系）统筹课程资源，建立开放性、竞争性课程设置申请机制；探索将在线开放等形式的课程纳入课程体系；鼓励研究生跨学科、跨学院、跨专业、跨层次、跨年级按需、择优选课。如无特殊原因，任课教师原则上不得拒绝其他学院或专业的研究生选课或听课。

2.加强信息化教学管理平台建设。统筹考虑自主学习、研究型学习、合作学习等多种教学模式改革的需求，实现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，构建统一、综合的研究生信息化教学管理平台。

#### （五）课程教学

1.尊重研究生的学习主体地位。促进课程学习中教师与研究

生间的良性互动，提升研究生的自主学习能力。

2.优化课程内容，注重前沿引领和方法传授。丰富和更新教学内容，加强方法论学习和训练，着力培养研究生的知识获取能力、学术鉴别能力、独立研究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

3.针对学术学位研究生，推进基于主文献研读的研讨式教学模式。针对专业学位研究生，推进基于经典案例研读的研讨式教学模式。

4.加强对研究生课程学习的支持服务。构建主文献研读系统和经典案例研读系统，推动利用毕博（Blackboard）、“雨课堂”等开展线上、线下结合的混合式教学。

#### （六）课程考核

1.严格课程考核。根据课程内容、教学方式等特点确定考核方式，注重考核形式的多样性，加强对研究生基础知识、创新性思维和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能力的考查。课程考核的内容及形式应在课程教学进度表中予以说明。

2.探索建立课程学习综合考核制度。结合研究生中期考核环节，从知识结构、能力素质等方面对研究生的课程学习情况进行综合考核。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1.各学院要从研究生培养经费中给予研究生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支持。

2.研究生院每年组织“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”“研究生精品课程”“研究生混合式教学课程”“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库建设”

的评选立项工作，推进研究生课程改革与建设。

#### 四、其他

1.研究生院负责全校研究生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的组织、协调工作。

2.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。